

证券代码: 300022

证券简称: 吉峰科技

编号: 2021-011

##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创业板关注函【2021】第97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《关注函》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在2021年2月2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关注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立即就《关注函》涉及的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并组织回复。截至目前，《关注函》部分问题需要进一步核实和完善，同时需中介机构发表核查意见，公司尚未完成《关注函》的全部回复工作。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《关注函》延期至2021年3月2日前回复并对外公开披露。

2021年2月23日，王新明与王红艳夫妇、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与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签订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、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2月23日